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st皇台　公告编号:2016-19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公司负责人卢鸿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生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宏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皇台	股票代码	0009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 峰		
办公地址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新建路55号		
传真	(0935)6139888		
电话	(0935)6139865		
电子信箱	hjyy000995@126.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从事白酒、葡萄酒生产和销售,新增全资子公司的番茄产业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白酒产品,是具有西北风格的名优白酒。葡萄酒产品依靠河西走廊得天独厚的地理优势,酒体品质达到了国际标准。公司经营模式为:采购原料——生产产品——销售产品。

2015年度,酒类行业呈现出探底弱复苏的态势,行业发展由快速下滑转入相对平稳发展阶段。当前白酒行业的的特点是:一是白酒发展速度从高速增长转入中低速增长。二是产品产能过剩,供大于求。三是行业竞争越来越激烈,各企业需在创新中求发展,主动适应市场适时调整,才能提高市场份额。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04,519,918.05	57,268,193.02	82.51%	107,885,09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44,144.47	−39,288,539.32	116.15%	−29,305,31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3,352.96	−33,188,782.36	95.11%	−2,923,04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599,180.05	−49,197,567.22	100.41%	−10,495,90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2	118.18%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2	118.18%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5%	−28.62%	34.14%	−17.08%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总资产	541,294,989.85	495,789,298.37	9.18%	468,441,64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471,114.10	117,609,253.59	9.24%	156,897,792.9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293,732.70	9,654,867.74	784,792.15	75,786,52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6,907.37	−6,443,610.24	17,227,634.13	−1,582,97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0,525.56	−6,538,398.35	17,285,401.97	−9,549,83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8,927.33	2,019,423.78	2,195,215.87	−104,912,747.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0%	34,770,000		质押	34,770,000	
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90%	24,667,908		冻结	24,667,908	
甘肃开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5,541,608		质押	5,541,608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21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2.54%	4,500,091				
陈荣	境内自然人	1.53%	2,720,040				
深圳市茂盛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2,200,000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1.20%	2,123,600				
鲁美林	境内自然人	1.17%	2,073,600				
唐福初	境内自然人	0.96%	1,700,075				
徐云富	境内自然人	0.91%	1,608,65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度,面对国内宏观经济的持续下行,白酒行业仍处于调整期。公司董事会适时调整产品结构,努力提升产品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451.99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2.5%,实现营业利润170.6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05.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2.34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12月公司将子公司浙江皇台酒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对外转让,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本公司于2015年6月10日和2015年8月5日分别出资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安格瑞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新疆安格瑞番茄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董事会对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一)公司董事会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二)上述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对公司2015年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三)为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在2016年将采取如下措施努力应对上述事项:(1)夯实省内市场,拓宽省外市场,调整产品结构,加强新品开发,提高产品净利润,以改善现金流紧张的局面;在必要时,将通过大股东向公司借款等形式解决债务逾期及现金流的问题;(2)对于政府要求公司在2016年底搬迁的意见,公司将通过法制化的方式积极与政府进行协商沟通,公司决定只有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才可实施搬迁,同时,公司坚信,当今在国家推行依法行政的理念之下,当地政府显然不可能通过强制手段实施搬迁;(3)对于公司一系列的未决诉讼,公司已经收集到扎实有力的证据证明原告的诉请无法律和事实依据,并已委托律师向法庭提交证据出庭应诉。

二、监事会对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我们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度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三、独立董事会对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我们认为,该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的反应了公司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标审计见”涉项说确实实际们层积极进关实维护资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st皇台　公告编号:2016-17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6年4月21日下午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董事卢鸿毅、刘静、冯瑛及独立董事万玉龙、谭臻、余庆辉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吴生元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独立董事谭臻先生、万玉龙先生、余庆辉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内容详见2016年4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1票;

4、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实现净利润为6344144.47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期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期末未分配利润仍为负值,因此,公司2015年度不分配利润,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设立的大型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是全国最早成立的八家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格、招投标代理甲级资格,同时也是国家国资委常年聘请的特别技术助理单位,注册地中国西安。该所已连续十年被聘为本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不仅熟悉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并能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基本原则,其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定续聘该所为本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财务报告审计费4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风险警示的议案》;

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5年度“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0,451.9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4.41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54,129.5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2,983.36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认为: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等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决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该议案为通知发出后新增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提示了公司的或有风险,公司董事会对此作出了专项说明,详见2016年4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1票;

该议案为会议通知发出后的新增提案。

弃权董事:冯瑛

弃权理由:近年来,皇台酒业主营业绩连续下降,要切实寻找自身发展动力不足的原因,不能归究于《出城入园搬迁改造意见》,皇台酒业历次的困难都是北京皇台商贸公司出手解困才得以今天的延续发展,北京皇台商贸公司对皇台酒业的发展一直是大力支持的。

10、审议《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述第1、3、4、5、6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st皇台　公告编号:2016-18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11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6年4月21日下午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2名(监事周建新已提交离职申请未参与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建平女士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达到规范要求并符合公司实际,能够保证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董事会出具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董事会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我们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度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该议案为会议通知发出后的新增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同意补选杨新年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杨新年先生简历附后。

该议案为会议通知发出后的新增议案。

上述第1、2、4、5、8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决议!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新年,男,1991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2015年2月起在本公司证券部工作,现任本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关系管理专员。

杨新年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6-029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十七)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华软件,股票代码:002065)于 2015年 12 月 21 日下午 13:00 时起临时停牌。详情参见2015年12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140)。

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江苏群立世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江苏联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云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创迪克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等海内外多个标的公司。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9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1月28日向深交所再次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预计将于2016年3月21日前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于2016年2月27日向深交所再次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预计将于2016年6月21日前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并按照相关流程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复牌。详情参见2015年12月29日、2016年1月28日、2016年2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141)、《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2016-014)。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2016年1月6日、1月13日、1月20日、1月27日、2月5日、2月19日、2月26日、3月5日、3月14日、3月20日、3月26日、4月2日、4月9日、4月16日发布了《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142、2016-001、2016-006、2016-007、2016-009、2016-010、2016-011、2016-014、2016-017、2016-021、2016-023、2016-024、2016-025、2016-027、2016-028)。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进一步推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法律和评估工作,本次发股购买资产涉及多个标的公司,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法律和评估工作量较大,目前正在紧密进行相关工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涉及的部分核心条款仍需与交易对方进行协商,需要进一步落实有关工作。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公告后复牌。若逾期未能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复牌,并承诺自本公司发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终止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将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公司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平安大华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4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大华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大华安盈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53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6年4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大华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大华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56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6年3月21日 至2016年4月20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6年4月22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35,76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937,018,038.5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582,587.2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937,018,038.53
	利息结转的份额	582,587.29
	合计	1,937,600,625.82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0198.16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16%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6年4月22日

注:1、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3、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另从基金资产支付。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开始办理。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pingan.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特此公告。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3日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为代销机构、开通转换和定投业务、 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财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6年4月25日起增加盈米财富为本公司代销机构,代销本公司旗下基金,同时开通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盈米财富在线交易平台和销售网点认购或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基金转换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并通过盈米财富认购或申购(含定投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610001	信达澳银领先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610002	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610003/610103	信达澳银稳定价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B类
4	610004	信达澳银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610005	信达澳银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610006	信达澳银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610007	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610008/610108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9	001105	信达澳银转型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01410	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00681/000682/000683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A类/C类/E类
12	166105	信达澳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	002554	信达澳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　转换业务基本情况

投资者可在盈米财富办理本公司指定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信达澳银稳定增利债券基金(LOF)不能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相互转换,信达澳银稳定价值债券A、B类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A、C类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基金A、C、E类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

四、　费率优惠方案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16年4月25日起,投资者通过盈米财富认购或申购(含定投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认购或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盈米财富官方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盈米财富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购或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2、费率优惠期限

以盈米财富官方公告为准。

五、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盈米财富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盈米财富认购或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盈米财富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盈米财富的有关公告。

4、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盈米财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六、业务咨询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fscinda.com	4008888118/0755-83160160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95　证券简称:豪迈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7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4月22日(周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4月21日至4月22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6年4月22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1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2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地点:山东省高密市密水科技工业园豪迈路2069号,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网络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恭运先生

6. 会议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405,296,72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6621%。

(2)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371,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64%。

合计参加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为15人,代表股份405,668,02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7085%。

(3)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情况

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为7人,代表股份32,682,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85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长张恭运先生代表董事会向2015年度股东大会做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05,666,6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 弃权1,4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含网络投票) 的比例为0.000345%。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32,681,2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99.995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00%;弃权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0043%。

2、审议《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主席柳胜军先生代表监事会向2015年度股东大会做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05,666,6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 弃权1,4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含网络投票) 的比例为0.000345%。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32,681,2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99.995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00%;弃权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0043%。

3、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405,666,6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 弃权1,4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含网络投票) 的比例为0.000345%。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32,681,2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99.995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00%;弃权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0043%。

4、审议《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核定,公司总资产3,523,313,466.22元,同比增长20.90%;总负债513,651,677.47元,同比增长45.3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3,006,732,509.24元,同比增长17.41%。

表决结果:同意405,666,6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 弃权1,4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含网络投票) 的比例为0.000345%。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32,681,2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99.995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00%;弃权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0043%。

5、审议《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16JNA3011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5年度本公司实现销售收入2,308,912,930.54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44,456,609.54元;公司按2015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6,241,792.41元,扣除当年分配上年分红200,000,000.00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78,214,817.13元。加上上年度未分配1,101,403,861.83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479,618,678.96元。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长期投资回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共计派发200,000,000.00元,不派送红股,不使用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1,279,618,678.96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405,631,1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909%;反对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88%;弃权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0345%。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32,645,7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99.8871%;反对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1086%;弃权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0043%。

6、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45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405,666,6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997%;反对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32,681,2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99.9957%;反对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004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0.00%。

7、审议《关于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22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971%;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